

房屋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1年10月10日的情況)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u>檢討《業主與租客(綜合)條例》(第7章)(下稱"《修訂條例》")</u>	2010年2月1日	政府當局須提交資料文件，就租金資料作出分析，並說明檢討《修訂條例》的時間安排。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2. <u>恢復推行居者有其屋計劃及活化居屋二手市場</u>	2010年5月3日	政府當局須提交資料文件，解釋當局基於何種理據，以公開招標方式出售元朗西鐵朗屏站附近一幅前公屋用地作私人住宅發展用途，以及此舉如何能夠增加中小型單位的供應量。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3. <u>新公屋租金調整機制</u>	2010年7月20日	政府當局須研究是否有可能就新租金調整機制及舊有機制作出有意義的比較。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4. <u>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10-2011年度施政報告中的有關政策措施作出簡報</u>	2010年10月22日	政府當局須提供用以把現時輪候冊的4人家庭入息限額定為16,070元的住屋開支的資料。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5. <u>加強審查公屋租戶的家庭收入及資產</u>	2010年11月1日	政府當局須提供公共屋邨的單身長者住戶數目。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6.1 <u>在現有公共屋邨加裝升降機及自動電梯的進度報告</u>	2011年2月10日	事務委員會須提供將會進行升降機改善工程的屋邨一覽表。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6.2 <u>2010年環保工作目標和措施的成效</u>		政府當局須跟進葵盛西邨社區會堂綠化工程，並在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情況。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7. <u>2011/12年度公屋輪候冊入息和資產限額檢討</u>	2011年3月7日	政府當局須提供非長者單身人士申請者的數目及申請者輪候第一次、第二次及第三次單位編配所需時間的統計數字。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8. <u>現行房屋政策概覽</u>	2011年4月8日	政府當局須 — (a) 就李永達議員提出的問題(立法會CB(1)1822/10-11(01)號文件)提供書面回應；	發展局就第18至24項問題所作的回應載於立法會CB(1)2771/10-11(01)號文件，並已於2011年7月19日送交委員參閱；及 運輸及房屋局就第1至17項及第25至34項問題所作的回應載於立法會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b) 提供新市鎮土地供應及有關地區的房屋單位交付時間的進一步資料；</p> <p>(c) 提供有關公屋輪候冊一般申請人輪候第一次、第二次及第三次公屋單位編配所需時間的資料；及</p> <p>(d) 研究可否提供更多資料，說明可如何把平均輪候時間維持在3年左右。</p>	<p>CB(1)2804/10-11(01)號文件，並已於2011年7月25日送交委員參閱。</p> <p>發展局所作的回應載於立法會CB(1)2771/10-11(02)號文件，並已於2011年7月19日送交委員參閱。</p> <p>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p> <p>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p>
9. <u>為單身人士提供的公共租住房屋</u>	2011年7月4日	<p>政府當局須提供 —</p> <p>(a) 關於非長者一人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以及此類申請者的年齡和收入狀況的資料；及</p> <p>(b) 在特快公屋編配計劃下獲編配公共租住房屋單位的660名非長</p>	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者一人申請者的年齡及收入分項數字。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10月10日